

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管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了《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由于该公告存在遗漏，导致董事许岑、符国鹏未显示任职情况，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经事后审核发现，该公告内容中，由于工作人员疏忽，未准确披露“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二、更正的具体内容

补充披露“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如有）”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许岑	董事	任职	2020年1月10日	2020年第一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符国鹏	董事	任职	2020年1月10日	2020年第一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三、其他相关说明

此次更正无需相关决策程序。除上述更正外，《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3）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北京华融启明风险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5 日